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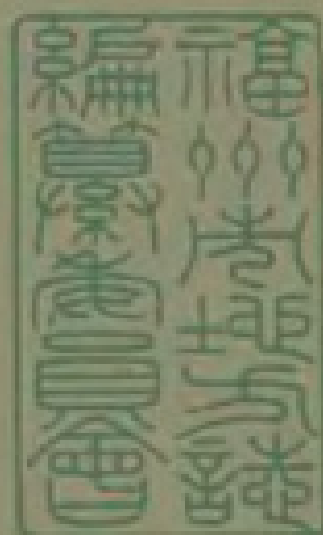
〔清〕乾隆 李拔主修

福州府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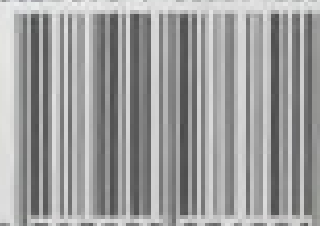
艺文志续编

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海风出版社



ISBN 978-7-80597-689-1



9 787805 976891 >

定价：80元

福州府志

艺文志续篇

[清]乾隆

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清乾隆《福州府志》艺文志续编/福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福州: 海风出版社, 2007. 5

ISBN 978-7-80597-689-1

I. 清… II. 福… III. 艺文志-福州市-清代 IV. Z812.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7) 第075200号

《福州府志》

清乾隆艺文志续编

福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整理

责任编辑: 沈英艺

出版发行: 海风出版社

(福州市鼓东路187号 邮编: 350001)

出版人: 焦红辉

印刷: 福州美术印刷厂

开本: 850×1168毫米1/32

印张: 7.75印张

字数: 187千字

印数: 1-1000册

版次: 2007年5月第一版

印次: 2007年5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80597-689-1/K·37

定价: 80元

旧志整理编辑室

主 任 张天禄

顾 问 黄启权 林贻瑞

编 辑 梁信明 高孔煜 郭进绍 张 灵

编 务 钱 展 林雪锋

出版说明

福州素称“海滨邹鲁”，教育发达，文化昌明，侔于中州。福州之有郡志，始于晋陶夔，增于唐林谿，再修于宋梁克家，明代有《正德府志》、《万历府志》，至清代又有《乾隆府志》。遗憾的是，对于《艺文》一目的收录，皆嫌不足。

班固著《汉书》十志，《艺文》居其一，后世史家，奉为圭臬。清代《乾隆府志》成书六年后，李拔来守福州。李拔是清代历任福州郡守之中比较有作为的一位，在任期间，文章政事，皆卓卓有可述者，例如引导民众种桑养蚕种棉，开渠引圳，兴修水利。且以自己的学养写下《道统渊源考》、《辨志论》、《劝学箴》、《寻孔颜乐处说》、《续教民碑》，冀有补于世道人心。还著《水利考》、《蚕桑记》、《种树》、《种棉》诸书，以发展福州的社会经济，他深刻认识到艺文对于“诚民阜物，忠君爱国”的巨大作用，因而发起修《福州府志·艺文志补》之举。

全书四卷，首列弁言，姓氏，凡例。卷一为表、疏、议、考、论、说、序；卷二为记、传；卷三为碑、铭、箴；卷四为诗赋与杂著。本书搜罗宏富，凡清乾隆以前未经搜集的重要文章，只要是有关地方利病的，悉予载入。许多文章本已失传，有赖于此书得以保存。

为了帮助大家更好地了解福州，我们特将此书点校整理出版，亦为保存古代文献之一助。

本书由林貽瑞先生点校。

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7年2月

点校凡例

一、凡原文中的繁体字，基本上改为简体字，其中古今意义不同及容易引起歧义的则保持繁体字。

二、对原文加以校点，以便阅读。

三、原文不轻易改动，以保留原貌。对明显的错字加以改正，不另加注。

四、凡原文因避讳改字，均予恢复，不作说明。

五、凡原为对皇帝示尊崇而作抬头处理的悉为取消。

六、原文中的衍文、脱漏，尽量补出，有怀疑的另加括注。

补福州艺文志序一

稽古有征，曰文、曰献。献以成一代之文，文以留千古之献。二者居天下之大端矣，而文尚焉。《汉书》有《艺文志》，《隋书·经籍志》犹之艺文也。《七略》四部，具有正、副本载其目录。流传日久，销蚀日多。如《子华子》、《添雕子》等书，载在前志，其名可闻，其书不可得而见。尚论者所为茫然而思，慨然而太息也。福州旧有志《艺文》一编，只载其目。若同於史，郡邑之籍，繁简悬殊，要不得比例於史。盖前之人缺而不理，或在外邑，或列下庠，或藏之名山，或留之村塾，网罗散佚，非旦夕可几，是以迟之，识者喟焉。今太守犍为李公峨峰爰缀而补之，余谓《艺文》之补，非小补也，凡贤哲之流风、宦游之芳躅、农桑政教之大、礼乐文章之繁、陈编具在，坠绪可寻。后之览者，知其人，论其世，将征文者於斯、征献者亦於斯矣。岂特是书之得为完书也哉！夫文传则治传，治传则民乐，人徒知太守之志，足以寿斯文也，岂知太守之寿斯文者，乃其所以寿斯民也欤！

乾隆壬午孟秋月上浣，钱唐弟吴嗣富顿首拜撰。

补福州艺文志序二

班孟坚《汉书》十志，《艺文》居一焉。后代史家，皆奉为圭臬。至马端临《经籍考》所载颇赅备，然皆只详其书名、卷帙、著作、姓氏，而不及其文。岂义例固应尔，抑或古人文字繁而不胜载耶？惟直省郡邑乘则不然，凡文之有關於山川名物，与夫今昔之兴废，地方之利弊，或附人各门，或统汇於书目之后，以资后人之考订法戒。此志之所以与史异也。福州郡志，自明正德间纂葺，历后百余年，缺如矣！乾隆辛未，潘大中丞、徐观察公命任偕诸君子董其事。旧志既无善本，又历时久远，参稽掇拾，醇备为难。而《艺文》之登载亦隘，每翻阅及之，不能无遗憾也。志既竣之六年，西蜀李公来守郡，有续《艺文志》之举。公自临莅以来，承流宣化，百废俱兴。其大者如导民树桑植棉，济渠引圳，著有《水利考》、《蚕桑记》、《种树》、《种棉》等说，又本其所学以为考。有《道统渊源考》、《辨志论》、《劝学箴》、《寻孔颜乐处说》及《续教民碑》。十邑之民，胥安而悦服之。其浅而切於日用者，妇人孺子无不能习其说。而精深之蕴，虽大夫、士，日受公之提命，求其升堂入室者，亦不数数观也。盖公之所言，无一非精理实事。故其视古人载道载事之文，所系尤重，而不能已於《艺文志》之续欤！或以为志之重且钜者、有户口、土田、兵刑、礼乐诸大典，艺文抑末也。夫表章曩作、流播遗徽、则搜残补佚，是称盛举。然不过尚论丹铅，文人结习耳。若公之意，则以为古今人诚民阜物、忠君爱国之诚，胥於是乎在，而非文不足以永其传。唐李吉甫作《元和郡国志》，谓执此

可以善治。苟精其意而用之，即此续志数册，小之以治一郡，大之以治天下，无难也。任，桑梓邦人，曾预编排之役，实怀固陋之惭。尤喜公之成此书，其所关于典型，则效者甚多，非仅为征文考献之资而已也。爰为之序。

乾隆壬午仲夏郡人治晚生黄任顿首拜撰。

补福州艺文志序三

古人有不能已於天下之故而文作，今人有不能忘於古人之意而志兴。志者，志古人之文章、行事，传诸无穷者也。名山石室、一字一句，犹当钦为宝策，况其所称述，实关君国子民之大者乎！我皇上圣学渊深，天章云汉，凌古铄今，薄海从风。作者林立，三通所采，兼收众艺，猗欤，盛哉！福州有志，始於晋陶夔，增於唐林谿，再修於宋梁克家。前明三次补葺，近日武林徐公又从而增修之。义例精严，美善咸臻。复乎，尚矣！乾隆庚辰，予来典郡。簿书之暇，方率属修水利、课蚕桑、禁奇袤、兴文教，汲汲未遑也。其明年，诸务兴举，乃得取志乘而披览之。前贤诗文，散见於山川各条，其余无可附丽者。取例於史，止载题目。予恐其久而湮也，分檄各县抄送。存者十一，益以时贤所作，附梓而传之。余惟福州为省会要区，晋唐以后，名儒贤哲、宦游往来，生长於是邦者，踵相接焉。其深思大力，皆有诚民阜物之志，忠君爱国之诚，结於中而不可解，然后著为论说，发为歌咏，冀以资康济而广忠益。虽当世远年湮，论者读其文章，犹可想见其为人。况予所临莅者，俨然先贤过化之地，踟躅之乡。经营擘画，时势不同，井疆无异。而顾兹遗文，听其散轶而不甚惜，是使前无所为承，后无所为继也。其乌能宴然也哉！前史有言，“与其过而废之，宁过而存之；夫存之犹虞其废也，况其废也，将何存焉！”此福州《续艺文志》所为不可阙也。惟是率尔操觚，搜罗未广，名篇钜制，不能无遗。所望后之君子，益加采揽，以共成好古之意。是则予所深幸而未敢预必也夫！

乾隆二十七年壬午仲夏福州郡守剑南李拔峨峰撰於榕城官署

补修姓氏

监定

福州府知府李拔（号峨峰，四川犍为县人，乾隆辛未进士。）

采辑

闽县知县李浚原（浙江会稽县，庚午举人。）

侯官县知县徐德峻（浙江兰溪县，丁巳进士。）

古田县知县方鼎（广东海丰县，壬申举人。）

屏南县知县徐耀祖（江西宁州，壬申进士。）

闽清县知县宋学源（奉天镶红旗，举人。）

长乐县知县贺世骏（江西安福县，己酉举人。）

连江县知县王沂然（江苏金坛县，丁卯举人。）

罗源县知县梁翰（广东顺德县，戊辰进士。）

永福县知县王纲（陕西三原县，壬戌进士。）

福清县知县程廷枳（湖广汉川县，戊午举人。）

分校

侯官县副榜高世倬

闽县拔贡方树模

侯官县优贡林守仁

江南宜兴县生员储锡禄

督刻

本府照磨署经历事李和春（四川南充县监生）

补修姓氏

监定

福州府知府李拔（号峨峰，四川犍为县人，乾隆辛未进士。）

监刻

福州府理事同知沙精阿（满洲镶黄旗人，生员。）

福州府粮捕通判郎昭（奉天镶黄旗人。）

采辑

闽县知县李浚原（浙江山阴人，庚午举人。）

侯官县知县徐德峻（浙江兰溪县，丁巳进士。）

古田县知县方鼎（广东海丰县，壬申举人。）

屏南县知县徐耀祖（江西宁州，壬申进士。）

闽清县知县宋学源（奉天镶黄旗，举人。）

长乐县知县贺世骏（江西安福县，己酉举人。）

连江县知县王沂然（江苏金坛县，丁卯举人。）

罗源县知县梁翰（广东顺德县，戊辰进士。）

永福县知县王纲（陕西三原县，壬戌进士。）

福清县知县程廷枳（湖广汉川县，戊午举人。）

分校

侯官县副榜高世倬

闽县拔贡方树模

侯官县优贡林守仁

江南宜兴县生员储锡禄（字受光）

督刻

本府照磨署经历事李和春（四川南充县监生）

凡 例

一、古先贤哲，名作如林。除前志已经登载、无庸重复外，其余未载各篇，凡有关于地方利病者，悉予载入，以备稽考。

二、记序诗赋，体制不同；唐宋元明，朝代各异。今仍照《通志》旧例，分别体制，次第朝代，以便披览。

三、福郡省会，游宦荐绅，著述不少。采访未周，尚俟续增。其既经采揽，而文不甚佳，及无关地方者，亦不敢滥入，以昭郑重。

四、修志《杂著》一条，向例所有，兹集所采，除记序议考、有类可归者，分条载入外。其余短章、小品、丛谈、外纪，悉收入《杂著》，以成完书。

郡守韃为李拔谨例

目 录

卷一

艺文·····	(3)
表·····	(3)
疏·····	(4)
议·····	(7)
考·····	(15)
论·····	(27)
说·····	(29)
序·····	(37)

卷二

记·····	(55)
传·····	(95)
教·····	(100)

卷三

碑·····	(107)
铭·····	(143)
箴·····	(150)
跋·····	(152)

卷四

诗五言古·····	(161)
诗七言古·····	(166)
诗五言律·····	(176)

诗七言律.....	(181)
诗五言绝.....	(194)
诗六言绝.....	(195)
诗七言绝.....	(196)
诗五言排律.....	(200)
赋.....	(201)

卷 一

福州艺文志补

郡守 李拔 纂辑